

平生人生友

他出生于一九六二年的二月，水瓶座和双鱼座会切的时候。虽然出生地是雷焦·卡拉布里亚，但他童年的大部分时光却是在位于阿斯普罗蒙特山区一个名为科索莱托的小镇度过的：那里的人顽固自傲、沉默寡言，对生死怀揣着一种近乎悲痛愁苦的态度。那儿的小学老师是他的母亲，在课堂上，对他和其他孩子一视同仁，甚至可以说更为严苛，这给他带来了不少痛苦。他的父亲很长一段时间担任这座小镇的镇长。小镇坐落在山间，周围环绕着古老的森林和多条小溪。上千年的光阴足以让湍急的水流在岩石间刻下它们的深深痕迹。关于这位父亲，洛克时常说起一段遥远且又让人匪夷所思的往事：那是一九七零年的夏天，他正和自己的两个儿子（洛克及弟弟桑德罗，加上一个姐姐，他们家共有三个孩子）观看墨西哥世界杯著名的意大利对阵联邦德国的半决赛（那是一场被人过分宣扬的比赛）。双方在加时赛里一共攻入了五个球，而我们最终也在詹尼·里维拉打入关键一球后，以四比三战胜了对手。但就在比赛九十分钟的常规时间刚刚结束、高潮即将来临之际，据洛克讲，他的父亲因为按捺不住心中紧张的情绪，竟关掉了电视，把自己和两兄弟全都撵上床睡觉了。洛克口中的轶事均是如此，是他从回忆里挖掘出的，如同荒诞剧的片段。他不厌其烦地一遍遍重复着，仿佛这么做便可以使这些片段的情节变得更加清晰、纯净，能够赋予它们一种预言式的震撼力或莫

莫名其妙的美感。最终，这些频频被提及的故事会在聆听者的脑海中牢牢地扎下根。

我认识洛克是在一九八三年的冬天。当时他初到罗马，不仅注册了文学专业，还获得了一项奖学金，使他得以学习爱德华多·德·菲利波教授的戏剧课程。这位伟大的演员那时已然是日薄西山，而洛克却是一位初入战场的愣头青。两人一见面便彼此反感，且好像没有任何可以回旋的余地。出人意料的是，二人似乎相互间改变了角色，评价随之也发生了错位，洛克竟然认为倍受世人尊敬的爱德华多“傲慢自负”。那段时间，洛克居住在一所教会的学舍。热情而又包容的西尔韦斯特里尼派神父们收容了许多“外地”学生（神父们从来不限制学生的自由，学生可以做任何自己想做的事），把他们安置在那幢古老、破旧，内部结构错综复杂的楼宇里。大楼位于圣·斯特凡诺·德·卡科街，差不多就在松果广场和密涅瓦广场中间的位置。与罗马的其它老地方一样，时光如霉菌般悄然蔓延，你仿佛能触碰到它的脉搏，嗅出它的独特气味；过去如此，今日依然。借用洛克钟爱的作家——帕特里克·莱斯·弗莫尔的话来说，此处“透出令人目眩神迷的厚重，给人带来如蛛网般的沧桑感觉”。大楼入口的左侧是殉道者圣·斯特凡诺小教堂的正门。它是罗马现存最古老的教堂之一，建立在一座敬奉伊西丝女神的神庙遗址上。那里，早先是埃及祭礼之地，竖立着许多埃及神像。就连“卡科”这个古怪至极的街道名称也与其有着不小的渊源：它源于 Macaco 一词，亦或写为

Macacco；小街处曾竖立着一尊托特神像，当地民众称其为 Macaco。托特是埃及文字的发明者和书吏的保护神，有时展现出人身狒狒头的形象，有时又展现出人身鸚鵡头的形象。就算不怎么熟悉这片区域也不要紧，小街的入口有个十分显眼的标志：一只云石雕刻的、穿着凉鞋的人脚。它仿佛从德·基里科的某幅画作中向我们走来，却不知曾属于哪位帝王的巨型塑像。若想去洛克的房间，便需要顺着一段昏暗的楼梯盘旋而上。大楼没有专门的人看守。除去神父和他们那些年轻的住客，据说，这座承载了无数岁月的大楼里还居住着数不清的幽灵。它们没什么坏心眼，只是用罗马幽灵惯常使用的伎俩捉弄人罢了。洛克的房间整洁至极，依稀可见他日后所有居所的模样。房间视野极好，窗外罗马市中心无数的房顶铺展开去，绵延成一片壮观的大海。万神殿的穹顶和圣依华智慧教堂的钟楼如同分别来自两个敌对星球的飞船，相互对峙，时刻准备着向对方发起致命一击。宏伟的罗马学院建筑群就位于这片城市的腹地，就算是到了夏天的夜晚，闲来无事的人们充斥这里的街道，也丝毫无法让那种古朴沉郁的氛围削减半分。一处处阴暗的影子也仿佛沾染上了地下河流与湖泊的湿气，感觉竟是比别处更加浓郁、黏腻。《梅鲁拉纳大街上的惨案》一书中的主人公英格拉瓦罗警长（全名叫西奇奥·英格拉瓦罗）就在此工作，书里提及的警局留存至今。阿尔缇耶利宫背面的凸角居高临下，就像一块高大陡峭的礁石俯视着警局。在古城的某些角落，小说的虚构与现实情况会相互促生，变得难以区分。每次重读加达的

这部经典之作，我都会把西奇奥·英格拉瓦罗想像成洛克的样子，这并非强行揉合。从洛克来罗马最初几年受到的影响和其后逐渐被同化的过程来看，他与书中的这位人物简直如出一辙。故事一开始，洛克就在这位“寒酸且执拗”的警长身上找到了自己的影子（加达亦是如此）。西奇奥来自阴沉愁郁的南方，一个和阳光、欢乐无缘的地方：在这样阴郁的社会文化背景之下走出的人，拥有的大抵只剩下内心对言行体面的执着和对世态炎凉的悲观和绝望。来罗马后，洛克居住在圣·斯特凡诺·德·卡科街，这对他的影响也很大；因而，对洛克来说，加达的这部小说已远不是一件值得欣赏、研究的艺术作品那么简单了，而更像是一种进行伟大事业前的准备和一本处事宝典，它告诉洛克该如何对抗罗马的浮世繁华施于外乡人灵魂上的重压。洛克一直把这本书挂在嘴边，他总能从中发现一些新的细节，并由此赞叹加达对细枝末节处理的天分。例如在小说中，一个无关紧要的小人物把英格拉瓦罗的名字错读成了“英加尔巴罗”。这一发现让洛克很是愉悦，因为这种错读在罗马方言中的确时有发生。西奇奥·英格拉瓦罗中等个头，留着一头浓密的卷发，在“政府下发的微薪薄俸允许的范围内，尽量衣着体面”，他是某种可令人信服理念的恭顺践行者，大家都知道，这种理念建立在对“原因”概念全新的诠释之上。因为每件事之所以发生，必然有其主要原因（或称“显要”原因）。但必须同时考量其它的原因，毕竟在事件中，它们会像罗盘所标示的十六风一样汇聚起来，发挥作用。大抵只有这样，

才能在这世间沉闷、黏腻的黑暗之中，捕捉到那短暂的灵光一现。对于侦探小说的主人公——一名警官来说，这一方法在缜密的推理中可谓相当有用。但对我来说，只需做一个小小的转换，把书中“罪行”这一概念替换为“失意潦倒”，就能将我朋友洛克那为了抵御晚风而衣领高竖、唇间叼着香烟大口猛吸的形象完美代入到加达笔下的主人公身上了。